

证券代码：839887

证券简称：海珥玛

主办券商：中银证券

南通海珥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与关联方 HAIRMA(HONGKONG)LTD.的关联交易，交易性质为销售商品，交易金额为 146,630.40 元，价格以市场公允性定价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本次议案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。

本次交易涉及关联交易，邓健能是 HAIRMA(HONGKONG)LTD 的实际控制人，邓健能是广州市海珥玛植物油脂有限公司的股东，实际控制人，董事李道斌在广州市海珥玛植物油脂有限公司任职，关联董事邓健能和李道斌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南通海珥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，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% 以上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HAIRMA(HONGKONG)LTD

住所：

Room 1507,15/F,Emperor Group Centre,288 Hennessy Road,WanChai,H.K.

注册地 址： Room 1507,15/F,Emperor Group Centre,288 Hennessy Road,WanChai,H.K.

企业类型： 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 邓健能

实际控制人： 邓健能

注册资本： 100000.00 港币

主营业务： 货物贸易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健能为 HAIRMA(HONGKONG)LTD 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遵循公平、自愿的原则，按照市场价格达成，交易价格公允，对公司经营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，有力地加快了公司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股东利益的情况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按照公允价格向 HAIRMA(HONGKONG)LTD 销售环氧大豆油 20 吨，单价 1120 美元/吨，销售金额 22400 美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，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，有利于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，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通海珥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南通海珥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1日